

陕西宝光真空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股东股权司法拍卖结果暨股票继续停牌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风险提示：

1、买受人需在2016年9月2日16:00之前交纳全部成交价款；

2、本次拍卖结束后，待股份过户手续办理完成，将可能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发生变更，提醒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016年8月24日公司收到北京盛世嘉国际拍卖有限公司发来的《拍卖成交确认书》获悉：公司控股股东北京融昌航投资咨询有限公司持有我公司3015万股股份于2016年8月24日被司法拍卖，买受人：西藏锋泓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系本次司法拍卖涉案的申请执行人之一），成交数量合计3015万股无限售流通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2.78%，成交价格为19.53元/股，买受人需在2016年9月2日16:00之前交纳全部成交价款，买受人交纳全部成交价款并办理完成股份过户手续后，将可能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鉴于本次司法拍卖买受人的相关资料需要收集披露，另外本次司法拍卖可能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的风险以及对公司正在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产生的影响及风险需要进一步了解和核实，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2016年8月25日继续停牌一天，待有关事项核实并对外披露后，依据实际情况申请复牌。

特此公告。

陕西宝光真空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年8月25日